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开通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5 年 6 月 5 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国泰价值经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60215
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A 类：160212 C 类：016616

二、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在某销售机构持有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已在同一销售机构购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任一基金份额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2、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基金份额为 1.00 份。如投资者在单一销售机构持有单只基金份额的份额余额低于规定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份额最低申购限额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转换份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3、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公告。

4、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所有。

三、转换费用计算

1、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2、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3、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6 号

客服电话：95519

网址：www.e-chinalife.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

客服电话：400-888-8688

网址：www.gt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5 日